

福建省财政厅文件

闽财建指〔2026〕53号

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优质教育资源扩容工程 2026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

漳州市、宁德市财政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优质教育资源扩容工程2026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6〕159号）和《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优质教育资源扩容工程2026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（闽发改投资〔2026〕240号），现下达优质教育资源扩容工程2026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资金（具体项目名称、金额、科目详见附件），专项用于优质教育资源扩容工程项目。请按规定用途安排使用，列入2026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并接受财政部福建监管局的监督。

为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及时将资金拨付到具体项目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强化资金监督管理，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。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，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闽发改投资〔2026〕240号文件所列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目标如期实现

附件：优质教育资源扩容工程 2026 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
预算分配表（市县）



信息公开类型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财政部福建监管局，省发改委。

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2 日印发



附件

优质教育资源扩容工程2026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分配表（市县）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设区市	县（市、区）	项目名称	本次下达投资（万元）	支出功能分类科目
合计				16000	
漳州市小计				8000	
1	漳州市	市本级	漳州卫生职业学院北仓片区一期工程—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	8000	2050305-高等职业教育
宁德市小计				8000	
2	宁德市	市本级	宁德职业技术学院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教融合实训基地	8000	2050305-高等职业教育